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公司董事会拟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以下为《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赵春光

胡立君

田 宏

年 月 日